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28 证券简称:新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0,716,600.77	1,276,005,830.14	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726,272.76	54,124,582.00	-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776,051.30	31,246,297.57	8.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738,148.88	-22,802,919.30	91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0	-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	0.070	-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1.71%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19,092,779.40	6,009,866,198.10	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91,068,009.66	3,241,658,386.73	1.5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0,162.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4,254.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9,811,272.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993.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65,9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08,261.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1,262.97	
合计	14,950,221.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系因公司投资业务获取的投资收益全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相对应的员工薪酬及绩效奖励等按配比原则也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扣除。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362.12%,主要系报告期购入结构性存款类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43.11%,主要系受票据到期所致;

3、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减少47.38%,主要系受票据到期及客户结算周期影响;

4、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40.31%,主要系在本期支付员工薪酬所致;

5、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36.97%,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6、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96.81%,主要系已背书的应收票据已到期。

(二)利润表项目

1、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204.07%,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2、其他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78.16%,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财政补贴较去年减少所致;

3、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81.64%,主要系较去年同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4、信用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47.22%,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5、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81.48%,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6、资产处置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88.02%,主要系去年一季度存在处理租赁物业"11.9事故"遗留款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914.54%,主要系新能源汽车业务占比提升,该类业务结算方式以现金为主;材料采购结算加大票据结算比例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41.9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905.25%,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质押存单到期收回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9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宋琳	境内自然人	34.34%	265,060,000.00	198,795,000.00	不适用	0.00
姜素青	境内自然人	1.27%	9,837,310.00	0.00	不适用	0.00
翟晓枫	境内自然人	0.91%	7,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宛静	境内自然人	0.62%	4,76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志军	境内自然人	0.55%	4,273,220.00	0.00	不适用	0.00
梁剑威	境内自然人	0.55%	4,24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猛	境内自然人	0.55%	4,23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单光林	境内自然人	0.52%	4,003,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常立有	境内自然人	0.42%	3,209,378.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博文	境内自然人	0.31%	2,40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宋琳	66,2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265,000.00
姜素青	9,837,3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37,310.00
翟晓枫	7,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00
李宛静	4,7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68,000.00
刘志军	4,273,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73,220.00
梁剑威	4,24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41,500.00
王猛	4,2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0,000.00
单光林	4,00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3,900.00
常立有	3,209,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9,378.00
王博文	2,40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2,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公司股东李旭萍通过投资者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8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408,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768,000股;公司股东梁剑威通过投资者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61,5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80,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241,500股;王猛通过投资者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730,0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4,230,000股;公司股东常立有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209,378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3,209,378股;公司股东王博文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02,500股,共计持有公司股份2,402,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4,034,574.23	1,563,686,96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013,145.88	30,081,369.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591,731.38	111,771,000.00
应收账款	761,245,023.56	658,016,705.49
应收款项融资	104,172,386.84	197,987,752.53
预付款项	48,226,615.09	59,070,190.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30,629.27	13,139,374.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1,117,761.84	788,663,998.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7,376.04	377,376.04
其他流动资产	34,361,844.78	29,452,968.92
流动资产合计	3,549,871,088.91	3,452,247,698.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57,925.81	2,357,925.81
长期股权投资	12,529,928.46	12,315,303.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80,674,597.84	961,805,710.66
投资性房地产	103,572,693.07	105,671,919.06
固定资产	827,307,445.04	850,686,160.83
在建工程	380,249,448.02	353,557,067.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117,308.68	65,293,690.08
无形资产	140,910,292.41	142,436,725.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56,351.62	7,431,02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02,653.13	53,316,935.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42,846.41	2,746,03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9,221,690.49	2,557,618,499.38
资产总计	6,119,092,779.40	6,009,866,198.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65,000.00	200,165,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8,140,000.00	313,540,000.00
应付账款	1,076,349,936.87	954,335,764.71
预收款项	284,010.58	461,611.41
合同负债	15,442,377.22	15,441,393.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617,956.27	52,968,373.99
应交税费	64,856,073.63	64,723,118.14
其他应付款	45,337,859.62	71,935,518.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69,000.00	1,469,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02,149.58	19,702,919.15
其他流动负债	2,239,386.28	70,219,155.49
流动负债合计	1,793,134,750.05	1,763,492,855.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2,090,029.17	262,090,029.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009,316.65	54,850,816.4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480,020.74	12,480,020.7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954,698.29	31,019,85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875,846.35	103,157,239.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4,400.00	374,4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8,784,311.20	463,972,363.57
负债合计	2,261,919,061.25	2,227,465,218.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1,770,000.00	771,7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1,274,769.34	930,628,655.05
减:库存股	11,787,683.49	11,787,683.49
其他综合收益	-1,060,804.91	-1,098,040.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478,977.99	148,478,97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52,392,750.73	1,403,666,47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1,068,009.66	3,241,658,386.73
少数股东权益	566,105,708.49	540,742,592.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7,173,718.15	3,782,400,97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19,092,779.40	6,009,866,198.10

法定代表人:宋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阳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10,716,600.77	1,276,005,830.14
其中:营业收入	1,410,716,600.77	1,276,005,830.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8,001,156.66	1,217,482,318.30
其中:营业成本	1,272,313,287.37	1,165,900,758.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685,625.74	7,147,574.56
销售费用	712,377.64	618,333.38
管理费用	33,930,793.77	31,117,858.26
研发费用	18,109,425.27	14,260,034.37
财务费用	-4,750,353.13	-1,562,240.51
其中:利息费用	4,653,215.60	2,541,129.02
利息收入	8,724,727.60	7,779,933.06
加:其他收益	2,514,513.86	11,512,761.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5,375.45	256,210.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624.51	256,210.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560,521.70	24,646,242.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6,920.93	1,179,538.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61,609.90	-1,229,808.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0,916.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928,240.51	94,888,456.46
加:营业外收入	901.20	4,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51,907.54	2,936,765.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577,234.17	91,956,290.60
减:所得税费用	26,487,845.66	22,375,008.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89,388.51	69,581,281.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89,388.51	69,581,281.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726,272.76	54,124,582.00
2.少数股东损益	26,363,115.75	15,456,699.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235.88	-444,131.9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235.88	-444,131.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235.88	-444,131.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235.88	-444,131.9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126,624.39	69,137,14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763,508.64	53,680,450.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63,115.75	15,456,699.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4	0.0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4	0.0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宋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阳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4,170,943.76	1,049,775,092.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87,647.25	14,329,979.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45,165.32	4,363,36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1,703,756.33	1,068,468,43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456,327.92	908,794,925.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680,391.13	66,868,334.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09,439.70	51,148,60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19,248.70	64,459,49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965,407.45	1,091,271,35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38,148.88	-22,802,91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86,908.50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2,614.15	60,447,574.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606.00	492,6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81,128.65	85,940,254.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319,914.63	239,555,780.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10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319,914.63	343,555,780.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38,785.98	-257,615,526.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0,934.40	97,504,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0,555.55	4,192,993.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8,818.24	4,928,810.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20,308.19	106,625,80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79,691.81	-16,625,80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3,041.86	-4,438,795.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1,242,096.57	-301,483,04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386,863.40	1,216,111,87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628,959.97	914,628,835.66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4月30日

(上接B127版)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09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度(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亿元	
2023年度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5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黄加才	2007年	2005年	2007年	2023年	签署了博创科技、海宁皮城和芯能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加才	2007年	2005年	2007年	2023年	签署了博创科技、海宁皮城和芯能科技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刘芳	2010年	2008年	2010年	2021年	签署或复核海宁皮城、晨丰科技、法狮龙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
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立丽	2009年	2018年	2010年	2024年	签署和复核数字人、图子软件和嘉华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黄加才、刘芳	2021年10月	监管谈话(监督管理措施)	浙江证监局	因每日互动2019年报审计项目被浙江证监局监管谈话

3.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财务审计报酬为7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20万元,合计审计费用90万元较上一期持平。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将根据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届时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收费原则较2023年未发生变化。天健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本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在查阅了天健的基本情况、资格证照和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后,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此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系公司战略发展和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需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0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丽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建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预计2024年度为丽尚建材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上述担保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2024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及资金需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拟为丽尚建材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	52.16	0	30,000	38.25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	否	否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丽尚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4079720149Y

成立时间:2013年9月25日

注册地:浙江省海盐县武原街道武原工业园金星区一星路3号

法定代表人:沈正华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照明器具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纸制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家具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文艺创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8757.67	4546.84	4210.83	25720.83	378.07

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656.49	2387.64	4268.84	2747.28	58.0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与银行或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条款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以公司及被担保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主要是为了满足被担保对象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被担保对象提高融资效率,支持其业务的顺利推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握被担保对象的日常经营、财务和资信状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认为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六、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万元,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4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3日(星期四) 上午 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 至05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fsil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5月23日上午 9:00-10: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和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5月23日 上午 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沈正华先生

总经理:沈正华先生

董事会秘书:蔡凌雲先生

财务总监:徐沈丽女士

独立董事:朱利祥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5月23日上午 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按允许的范围内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5月16日(星期四) 至05月2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s@fsil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孙卫

电话:0573-89051928

邮箱:investors@fsil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4-015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监高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